社會住宅的問題,我延續剛剛郭鴻儀議員的問題。所謂的社會住宅,你也很清楚,因為現在的年輕人,他們賺的錢不是很多,所以買不起房子,前幾天我還一直在關心首購的部分,現在、目前已經沒有補助,利息方面好像降得也比較低,所以中央政策補助部分,好像已經沒有了,所以我們一直在期待社會住宅的部分,今天很多議員在盯這個區塊,我也希望都發局,是不是要提前部署?當你規劃要在某個地方興建社會住宅時,是不是要提前把訊息或者你們規劃的內容提早公布,局長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是,現在我們有好幾個區,大概已經確定要興建社會住宅。

黃議員麗招:

你有幾區,要興建社會住宅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對,像剛才說的,有幾個國防部的基地,我們已經成功招商的有四區,分布在東區、 仁德、永康,大概已經招商成功;後續在國防部土地中,也有在北區的、南區的、東區 的,都還有一些基地,目前在做先期性的評估。

黃議員麗招:

都先用國防部的土地,那我們之前在關心的安南區塭南里,有沒有規劃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對,謝謝黃議員對安南區社會住宅的關心。安南區社宅的部分,我們在做先前的規劃,我們有挑幾塊基地,在做可行性評估,如果評估後沒問題,緊接著……

黃議員麗招:

當然,我希望都發局能重視安南區這一部分,因為我身為安南區人,當然要為安南區的年輕人爭取!希望這個地方,都發局能儘快規劃、儘快定案,也希望能把訊息,提早讓安南區人知道。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是。

黃議員麗招:

好,你先請坐。陳局長,我想問一下,最近我聽坊間一直流傳,有某些人一直在連署,希望臺南市政府開放自辦重劃的部分,你應該很清楚才對,有沒有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,這部分,政策上還是沒有改變的。

黃議員麗招:

政策上還是沒有改變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是。

黃議員麗招:

我今天在這邊,重點還是要叮嚀這一點。政策既然已經定了,而且自辦重劃所衍生出的問題是那麼多,為什麼我在這邊一再叮嚀,我主張由市府來規劃?因為你看,我們安南區還有多少塊土地,都是自辦重劃的,甚至還有些最近要動手開發的,產生了十幾年、甚至快二十年,都沒辦法完成的自辦重劃。我希望臺南市政府一定要重視這個問題,

不能再開放了,因為問題實在太多!有好多民眾來問我,某一個地方想開發,它是不是要私辦了?我回答說,這應該不是吧。民眾跟我講的地點,我回答說應該是市政府規劃的,大家聽到這樣的答案,都非常安心。我也希望,未來這個政策不能再去改變,又造成問題。因為我們市府這樣做,才不會接二連三發生問題,所以希望公辦重劃,是可以讓民眾安心,讓民眾能放心的把土地交給市府規劃。現在原佃、溪心,溪心那邊也差不多快完成了,原佃的部分還是一樣放在那裡,十幾年了民眾……

主席:(郭議員鴻儀)

請趙昆原議員發言,5分鐘。

趙議員昆原:

感謝主席。地政局,我提出新營第二市場這塊地的重劃,目前情況如何?顯道,你 知道吧?因為我都找你,讓你說明一下。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跟議員報告,新營第二市場的案子,在去年年底時,府層有召集相關單位開會研商, 包括經發局的市場處,後來決議會由經發局的市場處,針對這個地區的攤商,先做溝通 和協調,先把他們遷移到旁邊的……

趙議員昆原:

二年,竟然可以協調二年!這樣的效率很差、很差吧,是哪裡出了狀況?是經發局出狀況,還是地政局這邊出狀況?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跟議員報告,之前一直在討論二個方案,是不是我們先開辦重劃後,進行工程時再 與攤商做協商;另一方案是,我們先跟攤商協調,遷移完後,我們再啟動重劃。

趙議員昆原:

怎麼變這樣呢?主秘,我若太放手給你們、不問東問西的話,你們工作效率就慢了。 像環保局,若我多問幾句,他們就報政風,說我又來關說、關心,你們地政局不知道有 沒有這樣?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不會,跟議員報告 ……

趙議員昆原:

地政局政風,有沒有來?政風,有喔。地政局,有沒有這樣的情形?我如果太關心, 你那邊知不知道民意代表來關心?

地政局政風室劉主任庭州:

因為關心和關說是不同的,議員關心……

趙議員昆原:

對呀,不過在這邊公開,看了就不一樣了,百姓的解讀就不一樣了,我希望你也要 辦演很好的角色,好不好?你請坐。

地政局政風室劉主任庭州:

是。

趙議員昆原:

主秘,到底是經發局目前沒有和攤商說好、使你們工程無法進行,如果這樣你們要

說,我來追,這樣對不對?你們不是,你們就放著等他們,就這樣等了二年,有道理嗎? 過去一個那麼熱鬧的新營第二市場,現在公有土地要收回、不讓攤商做,這樣新營可能 會落沒喔,我希望可以透過這次重劃,把第二市場的道路、公共設施規劃好,這樣新營 才有救,不要再等二年了。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是,我們後續會再與經發局協調。

趙議員昆原:

不要再為了這個。像新營糖廠,我現在也不想再問都發局了,真的,如果這些官員都這種心態,我也不想再問了、也不要追究了,我真的不要了。講都說有,不講又放著,這種官僚,我們民意代表受不了。我希望新營第二市場這件案子,如果真的要做了,就趕快動作,哪裡出狀況趕緊與地方上協調,這樣好嗎?可以做得到嗎?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跟議員報告,我們會積極和經發局協調處理。

趙議員昆原:

好。再來還有一件,新營要規劃一個工業區,你有聽說嗎?

地政局陳主任秘書顯道:

之前有召開過相關會議。

趙議員昆原:

有開過二次說明會,我希望這件,要先經過農民的同意,這個劃設下去就 40 幾甲,根據我的了解,是為了某間公司要擴廠,市政府竟然搞這麼大,都發局、地政局妄想那 43 甲的農地,我在議事廳提醒你們,應該行不通。如果為了一間公司,臺南市政府就要付出那麼大,說出去實在很難聽,我希望你們三思,我用最和氣的方式提醒你們,相關單位如果想要進行,你叫他們自己去進行,我們這裡先放下……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謝謝趙議員。接下來,請第一輪,吳通龍議員發言,5分鐘。

吳議員通龍:

主席、地政局局長、都發局局長和各科室主管,大家好。都發局局長,我想請教你一個問題,我收到陳情,大地莊園是在 91 年 8 月 30 日,就已經把他們所有的公共設施的所在都捐給市政府,到了 100 年合併後又登記、接管,我們都發局在 102 年 1 月 22 日南市都七字第 1020063621 號文中提到,我們已經把社區的公共設施移轉機關協調研商會議記錄,決議有關公共設施及土地捐贈,原則由土地登記謄本之管理者,進行勘查及點交;決議二有關各公共設施之後續管理維護,逕由社區管理委員會,全責管理維護。我想請教這個問題,為什麼人家要把所有的公共設施,捐給市政府,你知道嗎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跟吳議員報告,它這個是都市計畫外開發的新社區,法令規定全國通用的部分,就 是說都市計畫外、非都的社區要開發時,自己要負擔社區內公用設備的經營、管理、維 護,所以這個案子,就照中央的相關規定,來執行後續的……

吳議員通龍:

好,你既然這麼說,他要捐贈給市府時,你為什麼要接收?你就不要接收就好了啊,

是不是這樣講?既然市政府你要接收,心裡就要有準備,人家要做什麼,你不知道嗎?當然,這不是在你手上決議的,那麼你現在要推卸這個責任,我一直認為社區要捐所有的路、公園給你,目標就是希望由市政府來維護,你為什麼要接受、為什麼要接管、為什麼要接受捐贈?你要接受捐贈,未來資產定義就是我們市政府的,難道不是嗎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這個比較細節的部分,我請我們蔡科長來報告。

都市發展局區域計畫科蔡科長宜哲:

是,跟議員報告,這是一個非都市土地的住宅.....

吳議員通龍:

我知道啦,我知道這是非都市計畫,我現在是問你們,為什麼要接受?你們要接受,心裡就要有準備,對不對?不然,你們就別接受捐贈,不對嗎?

都市發展局區域計畫科蔡科長宜哲:

這個在開發計畫書還有相關法令規定裡,都寫得很清楚,開發許可獲得同意後,後面的公共設施必須移轉給縣市政府所有,管理、操作、維護都是回歸到社區管委會,這是在法令跟計畫書中,都寫得很清楚。

吳議員通龍:

好啦,我現在要說的是,你們不接受就好了,你們既然接受了,就知道人家的用意嘛。不是這樣嗎?再說回來,這個社區如果是你開發的,老闆如果跑路或倒閉了,怎麼辦?當初住在裡面的所有社區人員說,議員,我們已經捐出去了,公園、道路都是你們市政府的,你們憑什麼不維護?是不是這樣子講,當初都已經捐給你了,不然你們當初就不要接受捐贈,不是嗎?

都市發展局區域計畫科蔡科長宜哲:

這是法令規定,必須接受。

吳議員通龍:

我知道是法令規定,但是我就跟你講,你可以不接受吧?你們社區自己的土地,關我們屁事?你們既然接受了,為什麼不去維護呢?這是第一點。第二點,住在社區裡的,在買賣土地時,也沒有注意那麼多。如果有一天,開發社區的人倒閉時,你說要怎麼辦,我請教你?他們在講,稅金也沒繳得比別人少,為什麼我們住的地方,道路和路燈都沒有人要維護,不是嗎?難道他們沒有繳稅嗎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跟吳議員報告,因為這個案子,法令規定和一般都市計畫區內的不太一樣,當初申 請這個案子時,土地就要捐給政府,但是公共設施的管理、維護,要由社區來處理。

吳議員通龍:

我剛才說過,如果老闆倒閉了,要怎麼辦?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好,局長,這邊還是要稍微注意一下,吳議員在提醒的。接下來,請蔡筱薇議員,第 一輪發言,5分鐘。

蔡議員筱薇:

好,首先,還是先請地政局局長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議員好。

蔡議員筱薇:

局長,我想請教一下,我們臺南市目前市有耕地,以租代管的部分,現在成效如何? **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**

跟議員報告,我們私有耕地大概 1,200 多筆,出租的部分有 600 多筆。

蔡議員筱薇:

600 多筆嘛,這是你們工作報告裡提到的,1,229 筆、大概 618 萬平方公尺,地政局在上面寫得很漂亮,積極辦理公告標租跟放租作業。但是,您剛才提到完成了 600 多筆,等於是五成的效率,你認為這樣有達到,你應該要達到的積極辦理效率嗎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,的確有一些是我們公開標租之後,還是租不出去的。

蔡議員筱薇:

有去探究原因嗎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我們有去了解一下,有幾種情況租不出去。第一種情況是,比如說面積太小、 不適合耕作,就等於說租這一筆小小的面積來耕作,是沒有效益的,所以就不願意來承 租;第二種狀況是,像我們有大批在沿海的部分,是屬於地層下陷,那被……

蔡議員筱薇:

所以就是它的地質、土質,是不適合耕種的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被經濟部公告為不適合耕作。

蔡議員筱薇:

像這樣子,還算是市有耕地嗎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但是,它那是早期公所移交給我們的,所以我們在108年……

蔡議員筱薇:

有沒有改善的辦法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可以、可以,所以我們在 108 年時,有修改過我們市有耕地的出租辦法,就是針對這些所謂的地層下陷、被經濟部公告為不適合耕作地區的,它也可以用其他的方式,來做利用。

蔡議員筱薇:

其他的方式,是譬如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譬如說,像經濟部有一個中央法規,可以用種電的方式或其他的部分來利用。

蔡議員筱薇:

局長,我們在十年前、2011年,開始推動新農人計畫,要的不是種電,我們是因為 農村人口老化,希望鼓勵年輕人返鄉、投入農務,甚至是協助他們積極回到地方上,那 你這樣子?請問種電,都是誰在種?怎麼可能年輕人去種電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是,跟議員報告,協助新農人返鄉,也是一個很重要的課題,尤其是協助青農的部分,但協助青農的部分,我們會輔導他承租適合農作的耕地,我剛講的那些,是地層下陷、不適合耕作的,我想,那些青農應該是不要去的。

蔡議員筱薇:

局長,我想你們應該去重新盤點所有的土地,不管是地層下陷、鹽地或什麼樣的狀況,到底怎麼樣去重新改善,土地才有辦法再利用,不然它永遠都閒置在那裡。像我剛才和宗翰議員討論到的,他們後壁也是有閒置的市有耕地,還有一些是農水路根本就不通、也沒辦法種植的,你們能真的協助他們什麼事?應該是去把後面的整個脈絡或狀況協調好,甚至我也建議你應該找地方、社區議員及農業局好好討論,究竟在新農人部分,我們實質做了什麼推廣計畫?局長,你們歷年來,有做出什麼實質計畫嗎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,因為我們地政局管的是市有耕地,但農業政策是農業局所管的。

蔡議員筱薇:

但是,你們不是在推廣市有耕地的出租嗎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沒有錯。

蔡議員筱薇:

那你要協調,一定是橫向配合啊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我們會和農業局協調。

蔡議員筱薇:

你不能說,農業局做農業局的,地政局做地政局的,你們就是都喜歡各做各的事, 然後永遠勾不上邊,這樣當然效率不好,永遠都有閒置的空地在那裡,是不是這樣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好,這個我們會做跨局處的協調。

蔡議員筱薇:

我還是希望,既然我們是要鼓勵年輕人返鄉,甚至是鼓勵他們回來務農,我們應該 要給予更優質的土地或計畫案,甚至協助他們可以在地方再生,對不對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跟議員報告,其實我們地政局各個地方,都有在盤點閒置的市有土地或公有土地,針對這些閒置的部分,就誠如議員剛剛所說的,要做跨局處的活化,這些資料我們都有掌控,後續我們也會做跨局處的協調。

蔡議員筱薇:

好,希望局長在這方面,可以多多注重,當然這也是能增加我們的收入,也不會讓 土地繼續閒置。之後再繼續詢問,因為我剩5秒,謝謝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好,謝謝。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謝謝。接下來,請杜素吟議員,第一輪發言,5分鐘。

杜議員素吟:

好,謝謝主席。都發局,莊局長。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杜議員,你好。

杜議員素吟:

是。工務局這邊,我們過去就一直爭取,在文華路一條東西向,跨滯洪池、跨中山高,接到仁德中正路、接勝利路······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到文華路嘛?

杜議員素吟:

對、對、這條路好不容易在去年,爭取經費做整體規劃,後來覺得從文華路做的話,與東區接不上軌,後來又接到仁和路這邊,所以整條路本來的規劃是,平地 15 米、上面 8 米,本席有提說這樣是不適合的,因為我們是要跨高架的,上面 8 米不夠,人車混合道危險,所以後來又一直在修改,修改還包括地方要設置紅綠燈等,我們一直都與工務局在討論,也做一個全面的檢討,這個案子可能已經快要一個段落了,到一個段落、送給市長簽決後,可能就是你們這邊要辦理道路的都市計畫變更,所以在這個部分,我希望你們的辦理時程,可以緊縮一點,因為你們這邊辦完後,我們就可以向中央爭取經費,因為這條路的經費大約要 10 億,整個都是做高架的,所以希望你們與工務局要好好的協調,未來我們在變更道路用地時要積極,我這麼說,你應該聽得懂吧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了解,謝謝杜議員。工務局那邊,因為原本都市計畫的路線,已經有規劃出來了, 寬度也定出來了,道路設計過程中,如果有需要再變更,等工務局新的設計方式出來後, 我們就會接著辦都市計畫行政作業流程、緊接著來辦理。

杜議員素吟:

好,OK,這個非常重要,因為我們這邊沒有先處理好,就沒辦法去爭取經費,這是一定的。因為我們縣市合併後,整個都要接軌,我講的,以前縣、市各自為政,現在合併了,東西就是要把它連接起來,之後我們還有一些非常迫切的個案變更問題,我也希望都發局能配合積極處理,這個你應該都清楚了解。

我看,仁德的都市計畫變更,有一些是變更機關用地等等,因為住宅區不夠,每個 民眾都期望都市計畫變更能編定住宅區,地方上都是這麼希望的,但是依照人口數的比例,又不能順大家的意,我看到在我們上崙里這裡,有一塊學校用地解編了,現在是由 私人申請要自辦重劃,你清楚嗎?還是孟儒清楚?就是上崙街,這塊學校用地解編後, 是不是私人提出自辦重劃?

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鄭科長伊峻:

是,這塊是在臺南交流道辦理定期通盤檢討時解編的,原則上要另擬細部計畫辦重 劃,現在他們土地所有權人,有組重劃會來申請,上星期有辦說明會。

杜議員素吟:

是,好,你請坐。地政局這邊,陳局長,有很多自辦重劃,都在召集後,因為時效問題就擱置很久,民眾都會覺得,為什麼都來邀自辦重劃,卻一直擱置在那裡,大家有這樣的疑問想問。因為我們地政局,是自辦重劃的監督單位,我希望有提出自辦重劃或公辦重劃的,都要積極去處理好,局長?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先給局長聲音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自辦重劃,的確有某些公司召集後就不辦了,甚至有一地多賣的情況,或者是欺騙地主的情況,地主也因此提出訴訟,這樣的案件,其實在我們列管中是非常的多。這些重劃會,我們都會積極催促他們趕緊辦理,甚至如果有些是情節重大的違失,我們會記它警告,另外我們也會督促他們,如果地主有任何私權方面的爭執,要儘快協調處理,可以到我們這邊調處,也可以用訴訟的方式……就是從嚴把關,對,是,謝謝。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局長,還是那麼多人在關心這個問題,我們也希望地政局的態度要積極,因為自辦 重劃那麼多問題,所以還是希望持續公辦的原則。接下來,請第二輪,許又仁議員發言, 時間3分鐘。

許議員又仁:

地政局局長,延續早上的議題,土地的繼承人如果沒有去繼承,列冊 15 年;15 年公開標售,如果去領出金額,就由他繼承;如果沒有領,10 年就歸國庫。所以一件事,差不多 15 年後、到 20 年就能解決,對不對?重點是,沒有售出的,如果標售 5 次,沒有售出,我們就能登記為國有。我現在要請教你的是,5 次未標售出去的,時間要怎麼區分?5 次沒有標售出去的,時程會拖很久嗎?會不會拖 1 年、2 年、5 年或 10 年嗎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會很久,的確是會很久。這個,因為是交由國有財產署來公開標售,並不是由我們 標售,所以時間也是要與國產署配合。

許議員又仁:

5 次標售時程,如果要拖 10 幾年、20 年,沒有標售出去,才能登記國有,那不就永遠不能登記為國有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所以在這個過程中,如果民眾有這樣的情況,譬如繼承人之間,有人要出來承受或 想要拿回去繼承,也是可以的,譬如說他們可以用公同共有的繼承方式。

許議員又仁:

他們現在也是希望能登記為國有,登記為國有之後,他們就可以拿他們的證明,到 國有財產署去申請專戶提撥、給價金,這個價金,是怎麼計算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議員,這個好像是要標售出去,才可以領取價金。

許議員又仁:

沒有、沒有,這方面相對應的法令,局長是不是再研究,未標出的時候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我再了解一下好了。

許議員又仁:

如果 5 次未標售出去,土地就登記為國有,登記為國有後,從登記日的 10 年內,原權利人得檢附證明文件,向國有財產署申請專戶提撥,發給價金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因為這部分,是國有財產署核發的,我再來了解一下。

許議員又仁:

所以你應該去了解一下,不管有沒有標售出去,差不多在 15 年內、最慢 25 年,可以解決,拖超 25 年的,那算很久、很久的。換代之後,有些兒孫都不知道了,可見我們地政局,對這方面也沒有進行追查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因為那是國產署公開標售的,後續就是國產署的作業,最主要的是.....

許議員又仁:

所以我現在就是要要求你,臺南市繼承列冊超過15年的,到底經過幾次標售了,這樣的資料,是不是可以準備一份出來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我來跟國產署洽詢。

許議員又仁:

我覺得有必要,不然他們權利人的子女兒孫都不知道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的確,這要清查一下。

許議員又仁:

像我們龍崎事業廢棄物處理中心,在處理清查時才發現,還有3公頃多的土地,沒 有人去繼承吔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好,我們來跟國產署洽詢一下,做一下資料的分析。

許議員又仁:

這個地方,我想,我剛才已經研究法令,也相當清楚,所以才繼續問你這個問題。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好,謝謝許又仁議員的發言。接下來,請吳通龍議員,第二次發言,3分鐘。

吳議員通龍:

謝謝主席。我要請問一下,地政局局長,我看到你報告 54 頁、55 頁中,109 年及 110 年農路改善的成效,是相當好的。但我看了看,為什麼我們六甲的重劃區,算是最多的,但改善面積卻是最少的,為什麼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六甲,是不是?

吳議員通龍:

是啊,你看在 109 年度所改善的,不管是在下營、後壁、鹽水、新營,我看報表中 算一算,六甲區為什麼是最少的,是什麼原因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一下,55頁這邊,是有一個六甲12,議員談的是這個部分?

吳議員通龍:

對,改善面積只有 17 公頃,不像鹽水有 145、98,哇,這種數字,如果被六甲區民 眾看到,會被罵的,為什麼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這是誤會,跟議員說明一下,因為這個地方是早期的農地重劃區,所以早期的,才 能使用這筆經費,如果不是早期的部分,就要用緊急的和市預算。

吳議員通龍:

我們六甲,就是最早期的重劃,我可以跟你講,六甲是首當其衝的,所以六甲的重劃面積,是占最多的,我可以這樣跟你講。我六甲人,怎麼會不知道,所以我跟你講,重劃算占最多,為什麼改善面積卻最少?我想問這個議題。你查詢一下,再跟我回報,好不好?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好,我查詢一下,再跟議員回報。

吳議員通龍:

其次,都發局局長,我一直很關心我們的國土計畫問題,我再次重申,我們六甲被重劃的,已經那麼多了,被重劃是設定為特定農業區,沒錯、沒話說,政府你有花錢嘛,但我一直要求,如果沒有重劃的地區,我希望這次的國土計畫,把它改為一般農業區,好不好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吴議員的意見,之前有交流過,所以後續……

吳議員通龍:

這個我說過很多遍了,我一直很關心,我希望日後國土計畫設定好以後,這種事情不要被我拿來質詢,好不好?因為這是不合理的。以前不合情理的部分,都算過去了,但是我們現在有機會要改、國土計畫要重新修正或評估,我們不能再把人家一些不好的土地,再設定為特定農業區,你知道嗎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對,這部分,我們那時候就拜託農業局,在農業區使用調查中.....

吳議員通龍:

對,這是你要與農業局討論的,因為最後決定是在你、公布也是在你,你知不知道? 我一直要求這點,希望不要再有這種事發生了。甚至,現在、目前如果是一般農業區的, 不要再變更為特定農業區,你們有這種問題喔,你自己注意一下,好不好,知道嗎?

主席:(黃議員麗招)

好,謝謝吳通龍議員發言。接下來,請筱薇議員,繼續第二輪發言,3分鐘。

蔡議員筱薇:

好,謝謝主席。來,再麻煩地政局,陳局長。

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議員好。